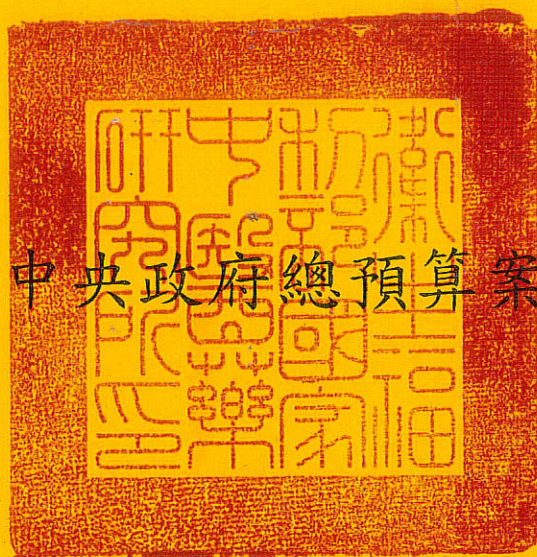


17-7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單位預算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編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預算總說明	1 - 16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7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8 - 20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1 - 22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科技業務	23 - 27
2. 一般行政	28 - 29
3. 研究及實驗	30 - 33
4. 第一預備金	3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35 - 37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8 - 39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40 - 41
六、人事費彙計表	42 - 43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44 - 45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46 - 47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8 - 49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50 - 51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52 - 5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54 - 55
十三、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6 - 61
十四、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62 - 63

十五、委辦經費分析表.....	64 - 67
十六、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8 - 80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所掌理關於中醫藥之研究、實驗及發展等業務。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所長：綜理所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
2. 副所長：襄助所長處理所務。
3. 主任秘書：文稿之綜核及代判、機密及重要文件之處理、各單位之協調及權責問題之核議、重要會議之籌辦及其他交辦事項。
4. 中醫藥基礎研究組：
 - (1)中醫理論、診斷及療法之研究。
 - (2)中藥藥理之研究。
 - (3)中藥安全性及與西藥交互作用之研究。
 - (4)其他有關中醫藥基礎研究事項。
5. 中醫藥臨床研究組：
 - (1)中醫藥實證醫學研究。
 - (2)中醫藥療效評估。
 - (3)中醫藥專業人員之訓練、進修。
 - (4)其他有關中醫藥臨床研究事項。
6. 中藥化學研究組：
 - (1)中藥活性成分之化學研究。
 - (2)中藥活性成分與衍生物之設計及合成研究。
 - (3)中藥品質管制之標準化研究。
 - (4)中藥化學成分資料庫之建置。
 - (5)其他有關中藥化學研究事項。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7. 中藥材發展組：

- (1)中藥材基原鑑定、種源保存及培育之研究。
- (2)中藥材標本製作、展示及應用。
- (3)中藥方劑及製劑改良之研究。
- (4)其他有關中藥材發展事項。

8. 中醫藥典籍組：

- (1)中醫藥歷史與典籍之研究、整理、編纂及編印。
- (2)中醫藥研究資源之建置推廣。
- (3)中醫藥期刊之編輯發行。
- (4)中醫藥研究之國際合作。
- (5)其他有關中醫藥典籍事項。

9. 秘書室：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財產管理及不屬其他組、室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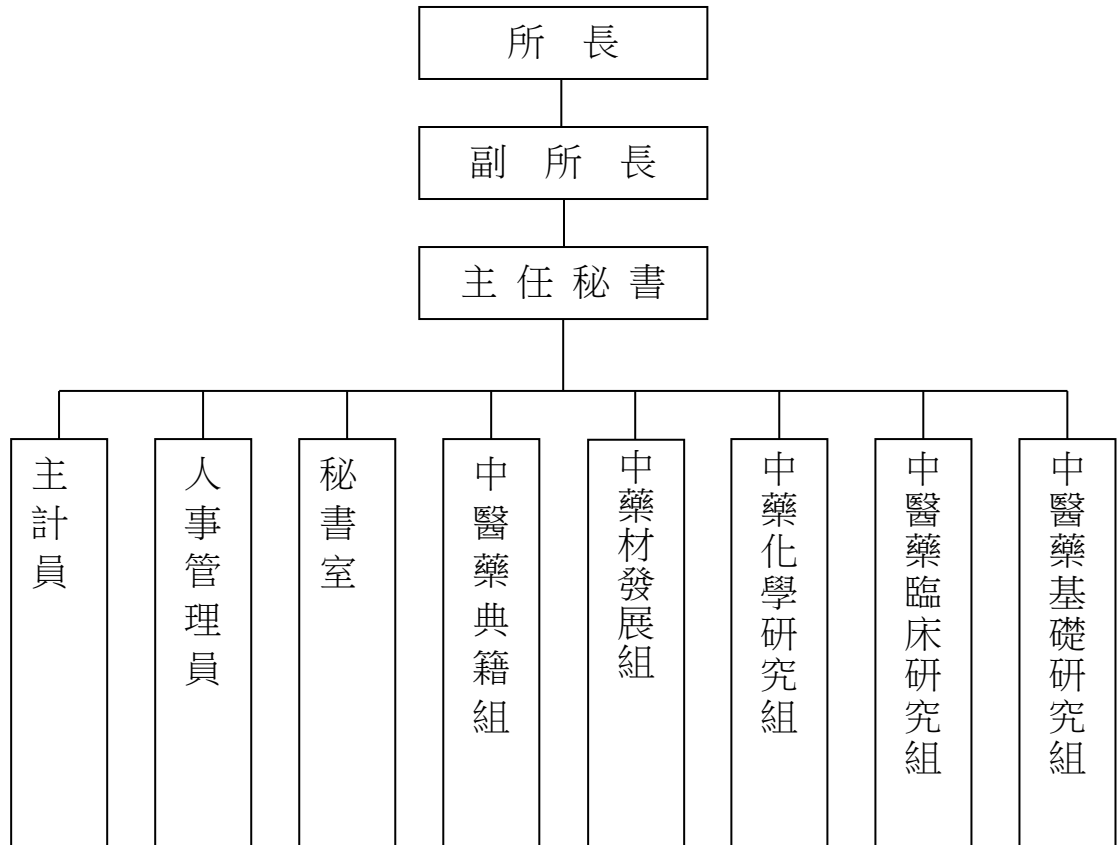
10. 人事管理員：掌理本所人事事項。

11. 主計員：掌理本所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2.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區分	預算員額			備註
	112年度	本(113)年度	增減比較	
職員	35	36	1	本(113)年度配合業務推展需要，預算員額配置職員 36 人，聘用 4 人、技工 1 人、駕駛 1 人，合計 42 人。
聘用	5	4	-1	
工友	0	0	0	
技工	1	1	0	
駕駛	1	1	0	
合計	42	42	0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所依據行政院 113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3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1.推動中醫藥科技計畫及中醫轉譯醫學研究：

- (1)中藥品質科學研究方法之開發。
- (2)中藥材光譜分析技術開發研究。
- (3)中藥複方成分分析資料庫建構。
- (4)中藥在肺部疾病之整合研究。
- (5)中藥在神經遺傳與老化疾病之開發與整合研究。
- (6)中藥在代謝症候相關效益之整合基礎研究。
- (7)探討中醫體質與老年症候群之相關，評估中醫藥介入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效果。

2.強化中醫藥研發能力：

- (1)執行中醫藥團隊研究計畫。
- (2)發表研究論文及成果報告書。
- (3)透過跨領域合作及國際合作，提升中醫藥研發量能。

3.中醫藥知識推廣與訊息服務：

- (1)編譯中醫藥新知文章、出版中醫藥學術刊物。
- (2)辦理中醫藥知識推廣及教學藥園與標本館教育導覽活動。
- (3)建置傳統中醫藥文獻及文物多媒體知識庫平臺，提供文獻及文物檢索服務。

4.強化中醫藥研究之交流：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1)邀請專家學者辦理專題學術演講並進行交流。
 - (2)辦理或出席學術研討會，加強國際學術交流。
 - (3)與相關產學單位進行合作研究。
- 5.培育中醫藥研究人才：指導博士後研究人員及國內外博、碩士研究生。
- 6.中醫藥振興計畫：
- (1)進行臺、陸產藥用植物差異性研究。
 - (2)精進中藥分析方法。
 - (3)執行中醫藥臨床療效評估與交互作用研究。
 - (4)蒐集傳統中醫藥文化資料。
- 7.建立臺灣與新南向國家之傳統醫藥產官學研夥伴關係。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科技業務	一 中藥品質及中醫轉譯醫學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藥品質科學研究方法之開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中藥材及中藥製劑之分析方法(HPLC)開發與確效。 (2) 執行中藥材指標成分之確認與定量研究。 (3) 新增中藥分析方法及分析數據於中藥品質分析資料庫。 2. 中藥材光譜分析技術開發研究：利用太赫茲結合紅外光譜分析技術應用於中藥材的分析與鑑定。 3. 中藥複方成分分析資料庫建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神經疾病中藥創新複方水萃取物之各項圖譜與其所含之成分分析分離。 (2) 建立複方水煎藥之指紋圖譜及成分之資料庫。 4. 中藥在肺部疾病之整合研究：開發治療慢性支氣管疾病之創新複方。 5. 中藥在神經系統之整合研究：以實證整合研究模式，針對老化或遺傳有關之神經退化疾病，進行創新中藥複方研發。 6. 中藥在代謝症候群相關效益之整合基礎研究：整合免疫反應在代謝症候群關聯疾病之研究平臺，並進行中西藥交互作用等安全性研究。 7. 建立社區老年樣本，探討中醫體質與老年症候群之相關，利用社區介入性研究，評估中醫藥介入方案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二、研究及實驗	一	強化中醫藥研發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中醫藥團隊研究計畫。 2. 發表研究論文及成果報告書。 3. 透過跨領域合作及國際合作，提升中醫藥研發量能。
	二	中醫藥知識推廣與訊息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出版中醫藥雜誌—收載中醫藥臨床醫學、藥理與機轉、開發應用及中醫藥典籍等領域之學術研究論文。為臺灣中醫藥界之專業學術性期刊。 2. 編譯中醫藥新知，刊載中醫藥典籍與理論概要、病症與治療研究、中草藥與複方研究及學術動態新知等，供學者、民眾參考運用。 3. 辦理中醫藥知識推廣活動。 4. 辦理教學藥園與標本館教育導覽活動。 5. 建置傳統中醫藥文獻及文物多媒體知識庫平臺，推廣中藥文化及技藝傳承。
	三	強化中醫藥研究之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邀請專家學者辦理專題學術演講並進行交流。 2. 辦理或出席學術研討會，加強國際學術交流。 3. 與相關產學單位進行合作研究。
	四	培育中醫藥研究人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導博士後研究人員及國內外博、碩士研究生。 2. 訓練研究助理，培育基礎研究人力。
	五	中醫藥振興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臺、陸產藥用植物差異性研究。 2. 精進中藥分析方法。 3. 執行中醫藥臨床療效評估與交互作用研究。 4. 蒐集傳統中醫藥文化資料。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六	建立臺灣與新南向國家之傳統醫藥產官學研夥伴關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印度傳統醫藥部 (AYUSH Ministry) 及印度臺北協會 (ITA) 進行傳統醫學在學術與文化之長期交流。 2. 臺灣及新南向國家特色藥用植物在相關疾病預防及治療的應用研究。 3. 人員互訪或辦理國際研討會。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1)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科技業務	<p>一、中藥品質科學研究方法之開發。</p> <p>二、中藥複方成分分析資料庫建構。</p> <p>三、強化臺灣自產藥用植物之研究與應用。</p> <p>四、中藥在神經系統之整合研究。</p>	<p>1. 完成 22 種藥材，包括川烏、北劉寄奴、皂角刺、附子、穿心蓮、柴胡、栝樓仁、草烏、馬錢子、絡石藤、大青葉、毛冬青、牛至、刺五加、枳實、香加皮、秦皮、秦艽、馬鞭草、高良薑、蛇床子、紫菀等之 HPLC 分析條件開發。1 種杜仲濃縮製劑之品質規範研究。</p> <p>2. 完成 22 種藥材指標成分之確認與定量研究。</p> <p>3. 完成 22 種藥材資料建檔於中藥品質分析資料庫。</p> <p>完成 2 種複方中藥水煎劑及 15 種單方水煎劑之指紋圖譜，並針對 5 種中藥材水煎劑之主要成分分析，逐步建構中藥材水萃取物資料庫。</p> <p>1. 完成臺產黃芩的化學成分研究，共分離鑑定出 15 個黃酮類化合物。</p> <p>2. 完成臺產黃芩萃取物的 HPLC 指紋圖譜建立及 8 個指標成分的定量方法確校。經分析，臺產黃芩在活性黃酮類成分其含量為優於或相當於陸產。其中，黃芩苷含量也符合、優於臺灣中藥典規範。</p> <p>3. 完成臺、陸產黃芩 63 個萃取物樣本的活性測試：結果顯示臺產黃芩樣品具有比陸產更優的抗流感病毒活性與抑制新冠病毒 3CL 蛋白酶的活性。</p> <p>4. 完成砷、鎘、汞與鉛四項重金屬檢測試驗，21 件臺、陸產黃芩樣品皆符合臺灣中藥典之規範。</p> <p>1. 搭配三種(AD、PD、stroke)神經退化基礎研究模式，篩選出最佳可改善阿茲海默症小鼠行為之中藥方劑NDD2等，基礎研究顯示 NDD2 有效清除 AD 鼠</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五、中藥在代謝症候相關效益之整合基礎研究。</p> <p>六、傳統醫藥使用行為及用藥安全調查。</p>	<p>腦中類澱粉斑(Aβ)堆積，降低發炎反應與神經細胞死亡；改善學習、記憶能力喪失等失智行為；持續進行創新中藥複方於神經退化疾病(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之臨床研究。</p> <p>2. 以真實世界研究設計，於醫學中心進行臨床收案，完成創新中藥介入對神經退化疾病臨床效益評估，臨床收案達 101%。</p> <p>3. 完成創新中藥治療神經退化疾病臨床指引草案一份。</p> <p>團隊利用桑葉萃取物製成一特製產物 Fraction.2(Fr. 2)，進行腸泌素調控等活性評估。活性成分之鑑定，對於品質管理上，可成為活性指標參考。</p> <p>1. 完成全國性傳統用藥使用行為及用藥安全調查，共計 2,418 份電話調查樣本及 1,322 份網路調查樣本。</p> <p>2. 電話調查結果顯示，電話調查約 8 成的民眾在使用傳統醫藥後覺得有改善健康情形，且 87.6%的民眾相信中醫藥的治療效果；網路調查 8 成 5 以上的民眾在使用傳統醫藥後覺得有改善健康情形，且 96.23%的民眾相信中醫藥的治療效果。</p>
<p>二、研究及實驗</p>	<p>一、強化中醫藥研發能力</p>	<p>1. 執行滋陰及代謝藥材之整合型研究計畫(I)，完成黃精、栝樓仁、女貞子、烏梅與白及之化學成分分析及生物活性探討。</p> <p>2. 執行「清熱解毒藥材」的研究，完成 35 種臨床常用「清熱解毒藥材」的化學指紋圖譜分析與其 107 種萃取物的抗病毒、抗發炎、抗骨質疏鬆活性測試。</p> <p>3. 與臺北醫學大學共同辦理「中草藥臨床藥物研發博士學程」，111 年指導國內及國際博士生共計 6 位。</p> <p>4. 建立跨領域團隊，完成「生脈散」之</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二、強化中醫藥研究之交流</p> <p>三、中醫藥知識推廣與訊息服務</p>	<p>體內、體外基礎作用機制研究，並完成在臺灣服用 nifedipine/ felodipine 之高血壓病人的回溯分析。</p> <p>5. 發表研究成果論文 43 篇及完成成果報告書 16 冊。</p> <p>6. 辦理創新中藥複方輔助治療癌症治療副作用之效益評估-111 年後續擴充研究計畫，透過臨床收案與真實世界資料，評估創新中藥與中西醫合作醫療及照護之臨床效益，臨床收案達 334 人。</p> <p>1. 邀請專家學者做專題學術演講並進行交流，共 22 場。</p> <p>2. 參加由國內外各學會、學術機構舉（協）辦之研討會，共 55 人次。</p> <p>3. 辦理中醫藥產業發展與學術建設國家論壇。</p> <p>4. 參加中醫藥國際視訊會議共 6 場。</p> <p>5. 與國防醫學中心合作：延續過去的研究，發現長期使用中藥製劑「生脈散」會降低抗高血壓藥 nifedipine 的清除。已發表於 J. Food Drug Anal. 國際期刊。</p> <p>6. 已與醫學中心組成跨團隊進行中醫藥介入治療神經退化之療效與可能機轉評估研究，並完成制定臨床收案標準作業流程及病例報告格式。</p> <p>7. 與 3 家醫學中心（三軍總醫院、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花蓮慈濟醫院）合作進行創新中藥複方輔助治療癌症治療副作用之效益評估，完成建立標準化中醫藥臨床研究收案流程與病例報告。</p> <p>1. 建置中醫藥新知專欄，並編譯中醫藥新知文章篇數共 6 篇。</p> <p>2. 完成學術期刊《中醫藥雜誌》第 33 卷第 1~2 期之出版，共收載 17 篇有關中醫藥科學原著、典籍探討等論文。</p> <p>3. 完成出版本所年報 1 冊。</p> <p>4. 為推廣中草藥知識，辦理 2 場中草藥活動，共 63 人次參加。</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培育中醫藥研究人才</p> <p>五、建立臺灣與印度、越南等新南向國家之傳統醫藥產官學研夥伴關係</p>	<p>5. 接待國內外貴賓參訪標本館，共計 326 人次。</p> <p>6. 辦理國家藥園教育導覽活動 25 場次，共計 420 人次教育導覽活動。</p> <p>7. 辦理典藏數位化工作，完成《眾方規矩》、《治痢經驗》、《黴瘡秘錄》等書籍共計 70 種，逾 7000 幅影像掃描。</p> <p>1. 指導國內各大專院校之碩博士研究生 30 人次、博士後研究員 1 人、碩博士論文 5 本及短期見實習生 10 人次。</p> <p>2. 訓練研究助理 40 人，培育基礎研究人力。</p> <p>1. 有關與印方簽訂傳統醫學講座教授 (AYUSH Chair) MOU 一案，已報請行政院核准，並與印度傳統醫藥部官員確認內容妥適性，後續將由臺印度雙方代表共同簽署。</p> <p>2. 完成番紅花、餘甘子等印度藥用植物與中藥植物及其化合物在代謝症候群、阿茲海默症腦神經相關疾病及肺部疾病之初步藥理與動物研究。</p> <p>3. 拜會印度研究機構，深化機構間學術合作，並舉辦二場工作坊。</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科技業務	<p>一、中藥品質科學研究方法之開發。</p> <p>二、中藥材光譜分析技術開發研究。</p> <p>三、中藥複方成分分析資料庫建構。</p> <p>四、強化臺灣自產藥用植物之研究與應用。</p> <p>五、中藥在神經系統之整合研究。</p> <p>六、中藥在代謝症候群相關效益之整合基礎研究。</p>	<p>完成 10 種藥材(天門冬、石韋、茵陳、荔枝核、骨碎補、酸棗仁、墨旱蓮、蔓荊子、貓鬚草、雞冠花)之分析方法開發及指標成分含量研究，提供《臺灣中藥典》編修，成為品質規範。</p> <p>完成人參與西洋參各 20 批次，近與中紅外光譜分析。</p> <p>完成 3 種神經疾病中藥新複方及紅耆、川芎、鹿茸等 3 種單味中藥材水煎劑之主要成分分析與指紋圖譜建立，逐步建構中藥材水萃取物資料庫。</p> <p>1. 完成臺產半枝蓮、大和當歸部分萃取物的管柱分離純化實驗與化學指紋圖譜分析。完成 4 種黃精多醣分子量分佈分析。</p> <p>2. 魚腥草分離鑑定出 3 個綠原酸類及 4 個黃酮苷化合物。比較臺、陸產魚腥草各 5 批的化學成分含量，其中槲皮苷、4 個主要黃酮苷總量及 3 個主要綠原酸總量，臺產均優於陸產。以上初步結果，有利臺灣自產魚腥草應用推廣。</p> <p>1. 搭配三種神經退化基礎研究模式，進行創新中藥複方於神經退化疾病(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之臨床研究，初步已篩選出可改善阿茲海默症及帕金森氏症小鼠行為之中藥方劑。</p> <p>2. 以真實世界研究設計，於醫學中心進行臨床收案，完成創新中藥介入對神經退化疾病臨床效益評估，臨床收案達 70%。</p> <p>3. 進行手術患者服用中草藥相關產品之不良反應評估，截至 6 月 30 日已收案數 1,085 人。</p> <p>透過萃取方式取得 2 種桑葉分層物，進行腸泌素調控及抑制脂肪肝活性評估，主要分層物對於第二型糖尿病小鼠腸道菌相影響之分析研</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七、傳統醫藥使用行為及用藥安全調查。	究工作皆已完成，續進行資料整理。 進行清冠一號使用經驗網路調查，截至 6 月 30 日共回收 8,692 份，後續將進行資料分析。
二、研究及實驗	<p>一、強化中醫藥研發能力</p> <p>二、中醫優質發展計畫</p> <p>三、中醫藥振興計畫</p>	<p>1. 執行整合型中醫藥研究計畫件數 6 件。</p> <p>2. 發表研究成果論文 27 篇。</p> <p>3. 透過跨領域合作及國際合作，提升中醫藥研發量能。</p> <p>1、執行創新中藥複方輔助治療常見重大疾病之效益評估研究：中醫藥治療癌症患者化療副作用之效益評估：已收案 46 例(介入組 15 人；對照組 31 人)完成 40%，持續收案中；已召開二次平臺會議。</p> <p>2、執行「於都會區建立世代樣本評估中醫藥介入改善老年徵候群」計畫，已取得 IRB 核准證明，目前收案約 100 人；執行「資源缺乏地區的老年徵候群與中醫藥介入研究」，IRB 審查中。</p> <p>1. 成立「臺灣中醫藥臨床研究聯盟」，召開籌備小組會議與專家會議，邀請中醫藥領域學者專家、中醫四校五系附設醫院及其他各教學醫院中醫科部主管研擬該聯盟宗旨、目標，與功能，參與醫院總數 20 家，專家 28 人。</p> <p>2. 連結資料庫進行傳統醫藥清冠一號公衛政策研究，完成跨單位資料庫申請，先進行內部資料錯誤排除。</p> <p>3. 完成 3 品項中藥飲片(天門冬、石韋、骨碎補)分析方法開發與 2 種中藥(吳茱萸、草薢)之指標成分製備。</p> <p>4. 執行中西藥交互作用研究，延續實驗動物之研究成果，進行人體的代謝酶及副作用研究。完成人類細胞色素 P4501A2 的表達及樣品準備，測定藥材製劑存在之抑制作用。</p> <p>5. 進行傳統中醫藥文獻文字考察計 4600 餘件、校對文字約 100 萬字及珍稀典籍數位化 30 種。</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四、強化中醫藥研究之交流</p> <p>五、中醫藥知識推廣與訊息服務</p> <p>六、培育中醫藥研究人才</p> <p>七、建立臺灣與印度越南等新南向國家之傳統醫藥產</p>	<p>1. 邀請專家學者專題學術演講並進行交流共 7 場。</p> <p>2. 參加由國內外各學會、學術機構舉（協）辦之研討會共 22 人次。</p> <p>3. 與義美食品公司簽署 MOU; 與友達耘康股份有限公司簽署 MOU 進行中醫脈診現代化研究；與金門大學、新光醫院及部立臺北醫院合作共同執行高齡醫學研究；與三軍總醫院合作共同執行中醫藥對於癌症輔助治療、改善神經退化及術後不良反應研究。</p> <p>1. 建置中醫藥新知專欄，並編譯中醫藥新知 3 篇。</p> <p>2. 完成學術期刊「中醫藥雜誌」第 34 卷第 1 期之出版，共收載 7 篇有關中醫藥科學原著、典籍探討、健保資料庫分析、臨床病例等論文。</p> <p>3. 發送圖書館館訊電子報，提供主題式中醫藥相關新聞整理共 6 份計 114 篇。</p> <p>4. 接待國內外貴賓參訪標本館及中醫藥博物館，計 20 場 422 人次。</p> <p>5. 教學藥園採預約開放制，辦理教學研究導覽參訪事宜，上半年度辦理 33 場次 592 人次教育導覽活動。</p> <p>6. 建置傳統中醫藥文獻及文物多媒體知識庫平臺，完成約 100 萬字傳統中醫藥文獻文字考查、文字輸入工作。</p> <p>7. 拍攝「中醫現代化研究室」科普教育短片，已上傳 youtube37 集，分享科普知識資源。</p> <p>1. 指導國內各大專校院之碩博士研究生 16 人、博士後研究員 1 人。</p> <p>2. 指導短期見實習生 14 人。</p> <p>3. 訓練研究助理，培育基礎研究人力，提升專業知能。</p> <p>1. 臺印度阿育吠陀學術講座教授備忘錄已與印度臺北協會（ITA）達成簽署共識，續洽談簽署日期。</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官學研夥伴關係	2. 進行紅花等 3 種藥用植物在相關疾病預防及治療的應用研究，進行 3 種疾病動物模式試驗，已完成 45%。 3. 人員互訪：赴越南胡志明市參訪國家大學附屬醫學院、古傳醫學醫院、醫藥大學傳統醫學學院及民族醫學研究所等機構，就傳統醫學發展、抗疫經驗、新藥研發、醫學教育與制度等主題進行學術交流。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 計	306	306	1,003	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	5	-	0	
	183		0457450000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5	5	-	0	
		1	0457450300 賠償收入	5	5	-	0	
		1	04574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	5	-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	-	10	-	
	202		0757450000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	-	10	-	
		1	0757450500 廢舊物資售價	-	-	10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廢舊財物等收入。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01	301	993	0	
	200		1257450000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301	301	993	0	
		1	1257450200 雜項收入	301	301	993	0	
		1	12574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01	301	993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政府出版品等收入。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7	7			0057000000					
				衛生福利部主管					
				0057450000					
		1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208,755	210,724	154,687	-1,969	1. 本年度預算數34,421千元，包括業務費22,802千元，設備及投資11,619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中藥品質科學研究方法之開發經費9,0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實驗耗材等經費566千元。 (2) 中藥材光譜分析技術開發研究經費3,48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進用臨時人員等經費14千元。 (3) 中藥複方成分分析資料庫建構經費3,30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實驗耗材及設備等經費2,131千元。 (4) 新增中藥在肺部疾病之整合研究經費3,700千元。 (5) 新增中藥在神經遺傳與老化疾病之開發與整合研究經費8,332千元。 (6) 新增中藥在代謝症候群及相關併發症之整合研究經費3,000千元。 (7) 新增中醫藥介入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經費3,600千元。 (8) 上年度強化臺灣自產藥用植物之研究與應用預算業已編竣，所列4,888千元如數減列。 (9) 上年度中藥在神經系統之整合研究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0,836千元如數減列。 (10) 上年度中藥在代謝相關疾病之整合研究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935千元如數減列。 (11) 上年度傳統醫藥使用行為分析與調查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
	5257450000								
	科學支出	34,421	38,840	27,724	-4,419				
			1	5257451000	34,421	38,840	27,724	-4,419	
				科技業務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09千元如數減列。	
				6557450000 醫療保健支出	174,334	171,884	126,963	2,450	
		2		6557450100 一般行政	94,301	92,494	82,663	1,807	1. 本年度預算數94,301千元，包括人事費69,826千元，業務費20,960千元，設備及投資911千元，獎補助費2,60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69,826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313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1,53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水電費等1,677千元。 (3) 資訊維運管理經費2,93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資訊系統維護等經費443千元。
		3		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80,027	79,384	44,300	643	1. 本年度預算數80,027千元，包括業務費64,606千元，設備及投資14,421千元，獎補助費1,00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藥物研究與實驗經費26,26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進用臨時人員等經費3,518千元。 (2) 新南向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中長程計畫第二期總經費1,692,256千元，分4年辦理，111至112年度已編列412,08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92,404千元，本科目編列13,346千元，與上年度同。 (3) 解說教育與推廣經費2,13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藥園解說牌及維護器具等經費392千元。 (4) 專著及提要編印經費1,98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印刷出版書籍等經費108千元。 (5) 中醫藥振興計畫總經費1,349,980千元，分5年辦理，111至112年度已編列109,234千元，本年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6	6	-	0	<p>度續編第3年經費113,189千元，本科目編列36,30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555千元。</p> <p>(6)上年度中醫優質發展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4,930千元如數減列。</p> <p>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57450300 賠償收入	-04574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本所與廠商簽訂契約及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	
	183			0457450000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5	
		1		0457450300 賠償收入	5	
			1	045745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5千元。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57450200 雜項收入	-12574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301	承辦單位	研究組、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中醫藥典籍、中醫藥書刊、標單等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301	
	200			1257450000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301	
		1		1257450200 雜項收入	301	
			1	125745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01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中醫藥典籍、中醫藥書刊、標單等收入301千元。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451000 科技業務	預算金額	34,421
-----------	-----------------	------	--------

計畫內容：

開發中藥品質分析方法，進行民眾傳統醫藥使用行為與用藥安全調查，推動中醫藥臨床療效評估及中草藥研發應用，加速中醫藥科學化與現代化，以提升中醫藥全民照護品質，包括：

1. 加強「臺灣中藥典」的科學應用研究以及提升中藥品質分析方法之開發研究。
2. 進行中藥材或飲片指標成分分析研究與開發。
3. 強化中藥品質分析資料庫。
4. 進行光譜分析技術應用於中藥材鑑定研究與開發。
5. 進行中藥材或飲片之太赫茲與紅外光光譜資料庫建構。
6. 中藥材單方與複方水萃物之指紋圖譜建立及成分分析鑑定。
7. 中藥材單方與複方水萃物其化學成分之各項圖譜建立。
8. 開發可改善肺發炎損傷之中藥創新複方。
9. 開發可改善肺栓塞及纖維化之中藥創新複方。
10. 開發可改善肺阻塞的中藥創新複方。
11. 開發用於對抗目前無法治療的遺傳性神經退化疾病之中藥方劑，對於罹患相關疾病的病患可提供一線希望並減少社會成本。
12. 針對中醫臨床經驗或文獻，篩選適合之配伍。
13. 進行備製及成分分析。
14. 運用建立之細胞或動物模式進行藥理作用分析。
15. 建立老年症候群社區研究樣本，以實際身體測量及問卷評估等方式收集資料，探討老年症候群與中醫體質之相關性。
16. 依據老年症候群個案之中醫體質分布設計中醫藥介入方案，評估中醫藥介入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效果。

預期成果：

1. 完成20種中藥材及1種中藥製劑之分析方法開發。
2. 完成20種中藥材指標成分之確認與含量測定。
3. 新增20筆中藥分析數據資料於中藥品質分析資料庫（qa TCM）。分析資料包括HPLC分析方法、指標成分的含量以及NMR、MS等之光譜資料。
4. 完成開發至少1種中藥材的太赫茲光譜分析技術。
5. 完成至少1種中藥材紅外光與太赫茲光譜分析鑑定及光譜資料庫建立。
6. 光譜分析技術應用於常見中藥材的快速鑑定。
7. 完成1個複方及其單方之水萃取物指紋圖譜建立。
8. 完成1複方中各單方之水萃取物化合物分析鑑定及光譜資料建立。
9. 完成至少3種肺病新藥研發模式。
10. 完成至少2種可改善肺病的中藥創新複方。
11. 產出至少1種治療遺傳性神經退化疾病之中藥方劑。
12. 發表學術期刊或相關研討會發表至少1篇。
13. 完成至少1項配伍研究。
14. 完成至少1項化學指紋圖譜。
15. 完成至少4項藥理活性研究分析。
16. 完成建置老年症候群社區研究樣本至少150人之評估資料，了解老年症候群個案之中醫體質分布情形。
17. 完成評估1項中醫藥介入方案對至少1項老年症候群項目之影響效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中藥品質科學研究方法之開發	9,000	中藥化學研究組 、中藥材發展組	中藥品質科學研究方法之開發編列9,000千元，係辦理「藥物化粧品安全品質科技躍升計畫」，執行中藥品質科學分析方法開發研究，中藥材指標成分之確認與含量研究，強化「臺灣中藥典」內容與中藥材品質規範管理及中藥品質分析資料庫的建置，提供查詢與教育功能，其內容如下： 1. 通訊費，計列10千元。 2. 臨時人員3名，計列1,86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3.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等，計列1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 購置化學藥品、中藥藥材、試藥、溶媒等實驗材料、研究用之玻璃器皿、層析材料、氣體等耗材，計列2,450千元（物品）。 5. 印刷裝訂費、實驗溶媒清運處理等，計列140千元（一般事務費）。 6.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500千元。
2000 業務費	5,000		
2009 通訊費	1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86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		
2051 物品	2,450		
2054 一般事務費	14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0		
2072 國內旅費	20		
2081 運費	10		
3000 設備及投資	4,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3,700		
3035 雜項設備費	300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451000 科技業務	預算金額	34,4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 中藥材光譜分析技術開發研究	3,485	中藥化學研究組	7. 國內旅費，計列20千元。 8. 運費，計列10千元。 9. 購置即時聚合酶鏈式反應檢測系統等，計列4,000千元（資本門）（機械設備費3,700千元、雜項設備費300千元）。
2000 業務費	3,200		中藥材光譜分析技術開發研究編列3,485千元，係辦理「藥物化粧品安全品質科技躍升計畫」，利用光譜的分析技術為中藥材提供快速與便利的檢驗與鑑別方法，並應用於中藥材的分析與鑑定，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10		1. 通訊費，計列1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0		2. 研究成果專利申請與維護規費，計列10千元（稅捐及規費）。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950		3. 臨時人員1名，計列95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4.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等，計列1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1 物品	1,600		5. 購置中藥藥材、抗體等實驗材料，計列1,600千元（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300		6. 論文編修、印刷裝訂等300千元（一般事務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		7.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2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5		8. 國內旅費，計列15千元。
2081 運費	15		9. 運費，計列15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85		10. 購置球磨機等，計列285千元（資本門）（機械設備費）。
3020 機械設備費	285		
03 中藥複方成分分析資料庫建構	3,304	中藥化學研究組	中藥複方成分分析資料庫建構編列3,304千元
2000 業務費	2,380	、中藥材發展組	，係辦理「藥物化粧品安全品質科技躍升計畫」，建立中藥材單方及複方水萃物之各項圖譜與其所含之成分，進而建立指紋圖譜影像資料庫，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50		1. 通訊費，計列50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240		2. 臨時人員2名，計列1,24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		3.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等，計列6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1 物品	570		4. 購置實驗動物、飼墊料、中藥藥材、抗體等實驗材料，計列570千元（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100		5. 論文編修、印刷裝訂等100千元（一般事務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		
2072 國內旅費	10		
2081 運費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924		
3035 雜項設備費	924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451000 科技業務	預算金額	34,4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4 中藥在肺部疾病之整合研究	3,700	中醫藥臨床研究組	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300千元。
2000 業務費	3,000		7.國內旅費，計列10千元。
2009 通訊費	10		8.運費，計列50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00		9.購置棚架式冷凍乾燥機等，計列924千元（資本門）（雜項設備）。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中藥在肺部疾病之整合研究編列3,700千元，係辦理「藥物化粧品安全品質科技躍升計畫」，開發全民可負擔並可有效預防或改善肺損傷、肺阻塞及肺纖維化之中藥新藥或中草藥醫藥保健輔助品，其內容如下：
2051 物品	2,000		1.通訊費，計列1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25		2.臨時人員1名，計列60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0		3.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等，計列2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72 國內旅費	30		4.購置研究用耗材、溶劑等，計列2,000千元（物品）。
2081 運費	5		5.印刷裝訂費、有機溶劑清運處理等225千元（一般事務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700		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110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700		7.國內旅費，計列30千元。
			8.運費，計列5千元。
			9.購置實驗小鼠血氧連續偵測紀錄系統等，計列700千元（資本門）（機械設備費）。
05 中藥在神經遺傳與老化疾病之開發與整合研究	8,332	中醫藥基礎研究組	中藥在神經遺傳與老化疾病之開發與整合研究編列8,332千元，係辦理「藥物化粧品安全品質科技躍升計畫」，擬利用中藥多靶點的特性用以實證整合研究模式，同時針對老化與遺傳有關之神經退化疾病，進行開發與研究中藥治療之可能性。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732		1.通訊費，計列10千元。
2009 通訊費	10		2.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等，計列6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		3.委託醫療或相關學術機構辦理腦神經損傷或退化中醫藥輔助治療處方真實世界研究等，計列1,500千元（委辦費）。
2039 委辦費	1,500		4.購置實驗動物、質體、試劑、玻璃器皿等實驗材料，計列932千元（物品）。
2051 物品	932		5.資料檢索使用費、印刷裝訂費、廢棄物與有機溶劑清運處理等，計列100千元（一般事
2054 一般事務費	1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2072 國內旅費	20		
2081 運費	10		
3000 設備及投資	5,600		
3020 機械設備費	5,600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451000 科技業務	預算金額	34,4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中藥在代謝症候群及相關併發症之整合研究	3,000	中醫藥基礎研究組	務費)。 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100千元。 7.國內旅費，計列20千元。 8.運費，計列10千元。 9.購置超高解析顯微鏡模組系統等，計列5,600千元(資本門)(機械設備費)。 中藥在代謝症候群及相關併發症之整合研究編列3,000千元，係辦理「藥物化粧品安全品質科技躍升計畫」，針對抗脂肪肝有效之藥食兩用中藥，利用細胞或動物模式，進行中藥配伍研究，提升藥效。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940		
2009 通訊費	10		1.通訊費，計列10千元。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30		2.臨時人員1名，計列63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		3.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等，計列35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1 物品	2,055		4.購置實驗動物、試劑、抗體等實驗材料，計列2,055千元(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100		5.論文編修、廢棄物與有機溶劑清運處理等，計列100千元(一般事務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0		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9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		7.國內旅費，計列10千元。
2081 運費	10		8.運費，計列1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60		9.購置4度C冰箱等，計列60千元(資本門)(雜項設備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60		
07 中醫藥介入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	3,600	中醫藥臨床研究組	中醫藥介入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編列3,600千元，係辦理「藥物化粧品安全品質科技躍升計畫」，建立老年症候群研究樣本，探討中醫體質與老年症候群之相關性，並以中醫理論依據體質與老年症候群之相關性設計中醫藥介入方案，評估中醫藥介入方案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效果，找出最適之介入方法。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550		
2009 通訊費	10		1.通訊費，計列1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10		2.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等，計列41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39 委辦費	3,000		3.委託醫療或相關學術機構辦理評估中醫藥介入改善老年症候群方案等，計列3,000千元(委辦費)。
2051 物品	30		4.購置研究用耗材，計列30千元(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30		5.印刷裝訂費等30千元(一般事務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		
2072 國內旅費	30		
2081 運費	20		
3000 設備及投資	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451000 科技業務	預算金額	34,42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20千元。 7.國內旅費，計列30千元。 8.運費，計列20千元。 9.購置專業筆記型電腦等，計列50千元（資本門）（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5574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4,301
-----------	-----------------	------	--------

計畫內容：
總務、人事、主計、資訊等業務之推動及一般行政等支出。

預期成果：
按進度如期完成，並輔助研究工作順利進行。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9,826	人事	本所預算員額42人，包括職員36人、技工1人、駕駛1人及聘用4人，依規定編列人事費69,826千元。
1000 人事費	69,82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771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6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60		
1030 獎金	7,115		
1035 其他給與	688		
1040 加班費	2,51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7,03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172		
1055 保險	4,30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1,537	秘書室	
2000 業務費	18,683		
2003 教育訓練費	40		
2006 水電費	4,810		
2009 通訊費	350		
2024 稅捐及規費	60		
2027 保險費	5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3		
2051 物品	1,122		
2054 一般事務費	3,91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00		
2072 國內旅費	30		
2081 運費	20		
2084 短程車資	15		
2093 特別費	192		
3000 設備及投資	250		
3020 機械設備費	1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50		
4000 獎補助費	2,604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	2,553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5574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4,30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75 差額補貼	15		12. 機電、消防、空調、電梯等設備維修及保養，計列1,400千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36		13. 國內旅費，計列30千元。 14. 運費，計列20千元。 15. 短程車資，計列15千元。 16. 特別費，計列192千元。 17. 汰換辦公設備、冷氣等，計列250千元（資本門）（機械設備費100千元、雜項設備費150千元）。
03 資訊維運管理	2,938	中醫藥典籍組	18. 退休教育人員調降退休所得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計列2,553千元（公保軍保及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19. 退休教育人員優惠存款利息差額補貼，計列15千元（差額補貼）。 20.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依據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9月13日總處綜字第1050053769號函規定辦理，計列36千元。
2000 業務費	2,277		辦理資訊軟硬體維護工作，共需經費2,93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9 通訊費	283		1. 通訊費，計列283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326		2. 電腦軟硬體之維護及網站內容更新維護等，計列1,326千元（資訊服務費）。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00		3. 臨時人員1名，計列60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51 物品	68		4. 購買碳粉匣，墨水、繪圖紙等，計列68千元（物品）。
3000 設備及投資	661		5. 汰換伺服器、網路設備費等，計列661千元（資本門）（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61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預算金額	80,027
-----------	------------------	------	--------

計畫內容：

1. 中藥藥效及毒理學研究。
2. 中藥成分分析與藥物開發研究。
3. 中藥方劑與製劑改良研究。
4. 委託辦理臨床中醫藥研究。
5. 進行國內外中醫藥學術交流。
6. 與新南向國家進行傳統醫學交流與研究。
7. 協助新南向國家藥用植物研究，拓展資源利用。
8. 藥材標本蒐集。
9. 教學藥園植栽與維護，辦理教育導覽活動。
10. 中醫藥歷史與典籍文獻研究、系列叢書之編輯發行，「中醫藥雜誌」、「研究年報」之編印出版等。
11. 中醫藥研究資源的管理與應用。
12. 進行台、陸產藥用植物差異性研究
13. 精進中藥分析方法。
14. 執行中醫藥臨床療效評估與交互作用研究。
15. 蒐集傳統中醫藥文化資料。

預期成果：

1. 測定中藥之藥理與毒性作用。
2. 測定中藥化學成分以及生物活性作用，並利用合成方式進行藥物開發。
3. 提供中藥方劑與製劑科學化之數據。
4. 提出中醫藥之臨床實證。
5. 參加國際學術研討會及參訪國際中醫藥學術與研究機構。
6. 充實及提升研究人員中醫藥知識。
7. 持續辦理人員交流、訪問講學、學術會議，進一步提升新南向國家與臺灣對彼此傳統醫學之瞭解，深化與合作機構間的互動。
8. 中藥藥用植物保存及中藥標本蒐集，提供教學與研究需要。
9. 中藥材展示與解說。
10. 完成中醫藥典籍相關研究文獻之彙編、「中醫藥雜誌」、「研究年報」之出版。
11. 完成研究人員期刊論文之回溯建檔並新增博碩士論文集目、摘要資料，專題演講等相關資料之建置；加入臺灣學術機構典藏平臺，藉此提升本所研究成果之能見度與被引用率。
12. 精進中藥材與製劑品質。
13. 促進中醫藥實證研究。
14. 建置傳統中醫藥文獻知識庫。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藥物研究與實驗	26,268	研究組、秘書室	辦理中藥藥效及毒理學研究、中藥成份分析與藥物開發研究、中藥方劑與製劑改良研究，共需經費26,26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3,510		
2006 水電費	100		1. 水電費，計列100千元。
2009 通訊費	10		2. 通訊費，計列1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210		3. 專利權申請與維護之規費等，計列210千元（稅捐及規費）。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5,950		4. 臨時人員25名，計列15,95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15		5. 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等費用及研究成果專利申請與維護律師服務費用，計列515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16		6. 參加全球中草藥聯盟會費，計列16千元（國際組織會費）。
2051 物品	4,413		7. 購置化學藥品、文具紙張、中藥藥材、試藥、溶媒等實驗材料費及研究用非消耗品，計列4,413千元（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900		8. 電子資料庫連線使用費、廢棄物與有機溶劑清運處理、中醫藥知識推廣等，計列900千元（一般事務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		9. 房屋建築養護費，計列1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00		
2072 國內旅費	30		
2078 國外旅費	151		
2081 運費	5		
3000 設備及投資	1,758		
3020 機械設備費	1,5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		
3035 雜項設備費	208		
4000 獎補助費	1,000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預算金額	80,02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1,000		1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1,200千元。 11.國內旅費，計列30千元。 12.參加參加2024(CGCM)全球中草藥聯盟國際研討會年會，計列151千元（國外旅費）。 13.運費，計列5千元。 14.購置研究用儀器設備、電腦設備及圖書等，計列1,758千元（資本門）（機械設備費1,500千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50千元、雜項設備費208千元）。 15.碩博士班研究生獎學金，計列1,000千元（對學生之獎助）。
02 新南向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 中長程計畫第二期	13,346	研究組、秘書室	「新南向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中長程計畫第二期」奉行政院110年6月15日院臺衛字第110015871號函核定，總經費1,692,256千元，執行期間為111至114年，111至112年度已編列412,08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92,404千元，本科目編列13,346千元，其內容如下： 1.辦理新南向國家醫藥研究合作，研究成果專利申請與維護等，計列8,169千元（通訊費10千元、稅捐及規費5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1,9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00千元、物品5,156千元、一般事務費473千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30千元）。 2.辦理新南向國家中草藥工作坊或國際交流研討會、新南向國際學者邀請講學及其他相關專家會議活動等，計列500千元（保險費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50千元、物品90千元、一般事務費170千元、國內旅費40千元）。 3.至越南及印度重要傳統醫學機構參加合作交流會議，計列564千元（國外旅費）。 4.購置小動物活體光學成像系統全光譜影像拆解升級模組等，計列4,113千元（資本門）（機械設備費3,800千元、雜項設備費313千元）。
2000 業務費	9,233		
2009 通訊費	10		
2024 稅捐及規費	50		
2027 保險費	5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9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50		
2051 物品	5,246		
2054 一般事務費	64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0		
2072 國內旅費	40		
2078 國外旅費	564		
3000 設備及投資	4,113		
3020 機械設備費	3,800		
3035 雜項設備費	313		
03 解說教育與推廣	2,130	研究組、秘書室	辦理中草藥知識推廣、教育導覽及藥材標本蒐集，共需經費2,130千元，其內容如下： 1.水電費，計列8千元。 2.通訊費，計列12千元。 3.辦理教學藥園參觀者保險費，計列20千元（
2000 業務費	2,130		
2006 水電費	8		
2009 通訊費	12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預算金額	80,02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27 保險費	20		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5		4.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舉辦講座等，計列75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1 物品	485		5.購置標本館及藥園告示牌、解說牌、維護用相關器具、蒐集藥材及標本等，計列485千元(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1,400		6.辦理標本館及藥園環境清潔維護、研究、藥用植物培植、養育等，計列1,400千元(一般事務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		7.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8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0		8.國內旅費，計列50千元。
04 專著及提要編印	1,982	研究組、秘書室	辦理中醫藥歷史與典籍文獻研究、系列叢書之編輯發行，「中醫藥雜誌」、「研究年報」之編印出版，共需經費1,982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982		1.通訊費，計列20千元。
2009 通訊費	20		2.臨時人員2名，計列1,20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1,200		3.邀請專家學者撰稿、審查、校對及辦理中醫藥雜誌書籍、中醫藥新知專欄之審稿費、編稿費及校對費等，計列29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90		4.購置紙張、油墨、文具、圖書磁條等，計列40千元(物品)。
2051 物品	40		5.印刷出版書籍雜誌、購買撰稿或編校稿所需資料等，計列402千元(一般事務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402		6.國內旅費，計列3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0		「中醫藥振興計畫」奉行政院111年5月27日院臺衛字第1110013073號函核定，總經費1,349,980千元，執行期間為111至115年，111至112年度已編列109,234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13,189千元，本科目編列36,301千元，其內容如下：
05 中醫藥振興計畫	36,301	中醫藥臨床研究組	1.通訊費，計列50千元。
2000 業務費	27,751		2.專利權申請與維護之規費等，計列200千元(稅捐及規費)。
2009 通訊費	50		3.臨時人員5名，計列3,250千元(臨時人員酬金)。
2024 稅捐及規費	200		4.邀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審查，進行傳統醫藥文獻文字考查、校對等工作，計列2,60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3,25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00		
2039 委辦費	6,000		
2051 物品	8,051		
2054 一般事務費	6,0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0		
2072 國內旅費	500		
2081 運費	50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預算金額	80,02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84 短程車資	50		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00 設備及投資	8,550		5. 委託醫療或相關學術機構辦理改善肺纖維化的探索性臨床試驗，計列6,000千元（委辦費）。
3020 機械設備費	7,500		6. 購置藥材、試藥、溶媒等實驗材料費及研究用非消耗品，計列8,051千元（物品）。
3035 雜項設備費	1,050		7. 蒐集傳統中藥文化記憶資料、數位化中醫藥文獻等，計列6,000千元（一般事務費）。
			8.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計列1,000千元。
			9. 國內旅費，計列500千元。
			10. 運費，計列50千元。
			11. 短程車資，計列50千元。
			12. 購置生物安全櫃、高速逆流色譜儀等，計列8,550千元（資本門）（機械設備費7,500千元、雜項設備費1,050千元）。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55745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6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6	各單位	本年度估如列數。
6000 預備金	6		
6005 第一預備金	6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6557450100 一般行政	5257451000 科技業務	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65574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94,301	34,421	80,027	6	208,755
1000 人事費	69,826	-	-	-	69,82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771	-	-	-	40,771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366	-	-	-	2,366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860	-	-	-	860
1030 獎金	7,115	-	-	-	7,115
1035 其他給與	688	-	-	-	688
1040 加班費	2,514	-	-	-	2,514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7,036	-	-	-	7,03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4,172	-	-	-	4,172
1055 保險	4,304	-	-	-	4,304
2000 業務費	20,960	22,802	64,606	-	108,368
2003 教育訓練費	40	-	-	-	40
2006 水電費	4,810	-	108	-	4,918
2009 通訊費	633	110	102	-	845
2018 資訊服務費	1,326	-	-	-	1,326
2024 稅捐及規費	60	10	460	-	530
2027 保險費	50	-	70	-	120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6,600	5,280	22,350	-	34,23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93	695	3,930	-	5,118
2039 委辦費	-	4,500	6,000	-	10,500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	-	16	-	16
2051 物品	1,190	9,637	18,235	-	29,062
2054 一般事務費	3,911	995	9,345	-	14,25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90	-	10	-	10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0	-	-	-	1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00	1,320	2,510	-	5,230
2072 國內旅費	30	135	650	-	815
2078 國外旅費	-	-	715	-	715
2081 運費	20	120	55	-	195
2084 短程車資	15	-	50	-	65
2093 特別費	192	-	-	-	192
3000 設備及投資	911	11,619	14,421	-	26,951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6557450100 一般行政	5257451000 科技業務	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65574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3020 機械設備費	100	10,285	12,800	-	23,185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61	50	50	-	761
3035 雜項設備費	150	1,284	1,571	-	3,005
4000 獎補助費	2,604	-	1,000	-	3,604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	1,000	-	1,000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 補助及挹注	2,553	-	-	-	2,553
4075 差額補貼	15	-	-	-	15
4085 獎勵及慰問	36	-	-	-	36
6000 預備金	-	-	-	6	6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6	6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部國家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7				衛生福利部主管				
	7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69,826	108,368	3,604	-
				科學支出	-	22,802	-	-
		1		科技業務	-	22,802	-	-
				醫療保健支出	69,826	85,566	3,604	-
		2		一般行政	69,826	20,960	2,604	-
		3		研究及實驗	-	64,606	1,000	-
		4		第一預備金	-	-	-	-

中醫藥研究所
別科目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6	181,804	-	26,951	-	-	26,951	208,755
-	22,802	-	11,619	-	-	11,619	34,421
-	22,802	-	11,619	-	-	11,619	34,421
6	159,002	-	15,332	-	-	15,332	174,334
-	93,390	-	911	-	-	911	94,301
-	65,606	-	14,421	-	-	14,421	80,027
6	6	-	-	-	-	-	6

衛生福利部國家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7	7			0057000000 衛生福利部主管				
				0057450000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	-	-	23,185
				5257450000 科學支出	-	-	-	10,285
				5257451000 科技業務	-	-	-	10,285
				6557450000 醫療保健支出	-	-	-	12,900
				6557450100 一般行政	-	-	-	100
				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	-	-	12,800

中醫藥研究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761	3,005	-	-	-	-	26,951	
-	50	1,284	-	-	-	-	11,619	
-	50	1,284	-	-	-	-	11,619	
-	711	1,721	-	-	-	-	15,332	
-	661	150	-	-	-	-	911	
-	50	1,571	-	-	-	-	14,421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771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366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60	
六、獎金	7,115	
七、其他給與	688	
八、加班費	2,514	
九、退休退職給付	7,036	
十、退休離職儲金	4,172	
十一、保險	4,30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69,826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部國家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7																		
	7			005700000 衛生福利部主管														
				005745000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36	35	-	-	-	-	-	-	-	-	1	1	1	1
		2		6557450100 一般行政	36	35	-	-	-	-	-	-	-	-	1	1	1	1

中醫藥研究所
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4	5	-	-	-	-	42	42	67,312	67,675	-363	
	4	5	-	-	-	-	42	42	67,312	67,675	-363	本所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54人34,230千元及勞務承攬6人3,900千元，分述如下： 1. 科技業務，預計進用臨時人員8人5,280千元。 2. 一般行政，預計進用臨時人員11人6,600千元；勞務承攬6人3,900千元。 3. 研究及實驗，預計進用臨時人員35人22,350千元。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3	110.04	1,798	1,668	32.60	54	26	43	BKR-3952。 一般行政。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0.03	2,351	1,668	32.60	54	51	21	4696-ZT。 一般行政。
	合 計				3,336		109	77	64	

本頁空白

預算員額： 職員 36 人 技工 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4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0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42 人

衛生福利部國家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
三、其他	4處	-	466	100	-	-	-
合 計		-	466	100	-	-	-

中醫藥研究所

舍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0
	-	-	-	-	0.00	-	-	100

衛生福利部國家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4060 對公保軍保退撫基金之補助 及挹注				-
(1)6557450100 一般行政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01 113-113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教育人員調降退休所得 節省經費挹注退撫基金2,55 3千元。	-
2.對個人之捐助				-
4050 對學生之獎助				-
(1)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
[1]藥物研究與實驗	01 113-113	學生	博士班研究生獎學金及碩士 班研究生獎學金1,000千元 。	-
4075 差額補貼				-
(1)6557450100 一般行政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01 113-113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教育人員優惠存款利息 差額補貼15千元。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6557450100 一般行政				-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01 113-113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36 千元。	-

中醫藥研究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3,604	-	-	3,604
-	2,553	-	-	2,553
-	2,553	-	-	2,553
-	2,553	-	-	2,553
-	2,553	-	-	2,553
-	1,051	-	-	1,051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	1,000	-	-	1,000
-	15	-	-	15
-	15	-	-	15
-	15	-	-	15
-	36	-	-	36
-	36	-	-	36
-	36	-	-	36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3	57	715	3	68	715
考 察	-	-	-	2	56	564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3	57	715	1	12	151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頁空白

衛生福利部國家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參加2024全球中草藥聯盟 國際研討會年會 - 42	英國	中藥全球化聯盟(CGCM) 鄭永齊教授創辦，為全球非營利非政治性組織，透過全球各地產官學研共同努力推動中醫藥全面現代化快速造福人類。本所為聯盟重要會員每年繳交會費派員參與，藉以積極推動國家中醫藥前瞻計畫與研究。院士近年整合Western & Eastern (WE) Medicine與蘇奕彰所長首創BBI (from Bed to Bench to Industry) 不謀而合為全球最創新趨勢。	6	1	81	66
二·不定期會議						
02 越南傳統醫藥交流與合作 會議 - 42	越南	台灣與越南重要傳統醫學機構之合作交流會議。	6	5	108	141
03 印度傳統醫藥交流與合作 會議 - 42	印度	前往印度傳統醫藥部(Ministry of AYUSH)與科技部轄下之「科學暨工業研究委員會」(Council of Scientific and Industrial Research, CSIR)所屬研究所交換研究成果並洽談中長期合作發展事宜。	7	3	188	115

中醫藥研究所
一開會、談判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4	151	研究及實驗			-	-
					-	-
					-	-
4	253	研究及實驗			-	-
					-	-
					-	-
8	311	研究及實驗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11,747	68,990	-	-
05 保健		111,747	68,990	-	-

中醫藥研究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 常 移 轉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1,051	-	16	181,804
-	1,051	-	16	181,804

衛生福利部國家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5 保健		-	-	-	-

中醫藥研究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 本			
		固 定 資 本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	-	-
05 保健		-	-	-	-

中醫藥研究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50	26,801	-	26,951		208,755
150	26,801	-	26,951		208,755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11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新南向醫衛合作 與產業鏈發展中 長程計畫第二期	111-114	0.73	0.13	0.13	0.13	0.34	1. 行政院110年6月15日院臺衛字第110015871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16.92億元，其中編列於衛生福利部15.22億元、疾病管制署0.36億元、食品藥物管理署0.22億元、中央健康保險署0.32億元、國民健康署0.07億元、本所0.73億元。 3.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研究及實驗」科目0.13億元。
中醫藥振興計畫	111-115	4.30	-	0.35	0.36	3.59	1. 行政院111年5月27日院臺衛字第1110013073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16.84億元，其中編列於本部9.2億元、國家中醫藥研究所4.3億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2億元、經濟部國際貿易署0.74億元、原住民族委員會0.6億元。 3. 本計畫113年度預算編列於「研究及實驗」科目0.36億元。

本頁空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2,100	6,825
1.5257451000 科技業務			900	2,925
(1)腦神經損傷或退化中醫藥輔助治療處方真實世界研究-05	113-113	延續111年經真實世界研究臨床初步評估治療阿茲海默或帕金森氏症具療效之處方，擴大至遺傳性神經退化疾病，結合實驗室基礎研究結果修正調整處方藥物後，再進行臨床收案。除收集行為與認知之臨床指標外，亦將收集受試者之生理參數用以驗證與研究處方之作用機轉。經此臨床與基礎之交互研究模式，可得出具廣泛性用於治療阿茲海默、帕金森氏症或遺傳性神經退化疾病之藥物處方。	300	975
(2)於都會區建立世代樣本評估中醫藥介入改善老年症候群方案-07	113-113	老年症候群(geriatric syndrome)為老年人重要健康問題，擬探討中醫藥介入對其達到改善/延緩退化的成效。都會型地區有較豐富的醫療或長照資源，本案擬以都會型地區社區老年人為研究對象進行社區介入研究，以實證方法評估中醫藥介入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效果。	300	975
(3)資源缺乏地區的老年症候群與中醫藥介入研究-07	113-113	相較於都會區，資源缺乏地區例如鄉村、離島之醫療或長照資源都較為不足，老年症候群之盛行率亦有相當的城鄉差異。本案擬於資源缺乏地區進行社區老人樣本介入性研究，了解中醫藥介入方案其對老年症候群之影響。	300	975
2.6557452000 研究及實驗			1,200	3,900
(1)中藥「清冠二號」改善肺纖維化的探索性臨床試驗-05	113-113	藉由第二期臨床試驗，瞭解清冠二號治療肺纖維化之效益。本研究將納入特發性肺纖維化(idiopathic pulmonary fibrosis, IPF)，與全身性硬化症(systemic sclerosis)引起之間質性肺病(interstitial lung disease, ILD)患者，或是COPD患者進行隨機對照臨床試驗；患者服用清冠	1,200	3,900

中醫藥研究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本		合 計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1,575	-	-	10,500
675	-	-	4,500
225	-	-	1,500
225	-	-	1,500
225	-	-	1,500
900	-	-	6,000
900	-	-	6,0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二號半年，後續並追蹤一年，評估服藥與否對於肺功能、肺部斷層掃瞄影像以及相關血液生化指標之影響。		

中醫藥研究所
分析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5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林業試驗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p>	<p>已依本決議統刪項目刪減，並據以編列 112 年度法定預算。</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p> <p>6.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 1,000 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 20%。</p> <p>8.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部、保險局、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p>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1,2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三)	<p>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自 100 年 1 月 26 日公布施行後，歷經數次修正，然近來因政府施政過度依賴網路宣傳，甚至成為攻擊在野黨的政治工具。最近一次於 110 年修正，特地將中央政府各機關辦理四大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預算，要求須明確標示並揭示相關內容。行政院主計總處雖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中應妥適表達經費編列情形以及於「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列明辦理金額及預計執行內容。然實際情形僅能從預算書粗略了解預計執行內容，經費彙計表也只是重複內容，至於各項辦理方式分別預計是多少預算經費，無從得知。爰此，為有利立法院能更清楚各行政部門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預算經費內容，要求自 113 年度預算書</p>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起，「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中，應詳細敘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	
(十二)	近年來中央政府各機關或基金基於引進新技術、政策推動或扶持產業發展目的等原因，持續轉投資各領域事業，或將原有國營事業經過幾次釋股，使公股股權比率降至 50% 以下而轉為民營企業；然因監督密度不若國營事業，亦衍生相關監理問題。查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 條第 3 項規定：「政府資本未超過 50%，但由政府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者，立法院得要求該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至立法院報告股東大會通過之預算及營運狀況，並備詢。」是以，政府對於公私合營事業可透過指派公股代表擔任董事長或總經理等方式，參與公司相關營運與監督管理。惟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公股比率已為最大股東，相關主管機關未充分利用股權優勢，積極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據 109 年之統計顯示，公股比率逾四成之加工出口區作業分基金轉投資之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45.24%）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越台糖業有限責任公司（公股 40.0%）；另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轉投資之台灣花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4.31%，若加計耀華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委員會投資之泛公股比率 34.16%），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轉投資之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34.08%）與大台南區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公股 28.80%）等事業，公股均為最大股東，卻未派任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形成政府高額投資卻未實際參與公司經營之妥適性爭議；且非官股派任之董事長或總經理，則無法依據前揭國營事業管理法規定，要求渠等至國會報告事業營運狀況或重大決策，恐形成政府鉅額投資卻乏相對應有之管理責任與監督機制。查立法院於年度總預算案及單位預算審議	本所無此決議之情事。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過程中，各部會亦常須配合國會問政需要而提供主管投資事業之書面報告等資料；另倘外界欲瞭解政府投資民營事業概況，亦須透過各機關官網逐一檢視，內容不僅分散龐雜，且公開資訊內容不一，與所稱可達外界考核與監督成效尚有落差，目前中央政府機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揭露方式容有再審酌空間。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訂定各部會官網應公開轉投資事業資訊之一致標準，及建置整合資料庫之規劃，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俾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p>	
(十三)	<p>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 20% 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於 3 個月內就投資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本所無此決議之情事。
(二十三)	<p>憲法賦予立法院有議決法律案、預算案、戒嚴案、大赦案、宣戰案、媾和案、條約案及國家其他重要事項之權。立法院各黨團與行政部門代表經過充分溝通後，對於 112 年度各機關所編列之預算案達成共識，並完成三讀程序後隨即送請總統公布。然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卻發生衛生福利部要求審計部，將立法院審議通過之審計部預算決議案要求列為密件。此舉已嚴重破壞權力分立及片面更改立法院合議通過之決議。爰要求各行政機關對立法院所通過之非列為機密預算決議，其需函送之相關文件，若認為有改列為密件之必要，應依國家機密保護法及文書處理手冊等相關法規辦理。</p>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二十四)	<p>查行政院與各部會之單位預算案附屬表中列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說明各單位辦理立法院作成之相關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p>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之結果。惟各單位對於預算凍結解凍案報告之表述方式不一。以 111 年度經濟部單位預算為例，僅說明「本案業經立法院○年○月○日台立院議字第○○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未提供該報告送立法院之相關資訊，使外界難以更一步查找與瞭解其報告內容、後續辦理結果及審議之過程。為便利立法院工作同仁及民眾查詢相關報告內容，爰要求行政院與各部會於 112 年起向立法院所提出之預算案，應於前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中明載以下事項：1. 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2. 經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之日期。3. 經立法院函復在案之公文發文日期與發文字號。</p>	
(二十五)	<p>綜觀各行政機關預算書所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針對立法委員或黨團所提預算提案，行政機關（構）擬具書面報告說明時，常僅於辦理情形載明「本案相關書面報告，業於○年○月○日以（發文字號）函送立法院在案」。再從立法院議案系統查詢，相關書面報告之受文者，往往僅有立法院及業務單位，而未包括原提案之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使相關內容不易查找或追蹤。立法院議事處雖負責彙整各行政機關函復之書面報告，並上傳至議案系統，惟承辦人力顯無法即時處理為數眾多之書面報告。爰要求各行政機關自 112 年度起，針對審議通過之預算提案、主決議或附帶決議等議案所擬具之書面報告，均應一併函復原提案立法委員或黨團辦公室，不得僅送達立法院議事處及其他業務單位，以落實預算監督機制。</p>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貳、審議結果		
一、歲出部分		
財政委員會		
第 2 款第 2 項行政院主管主計總處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本項通過決議 1 項：		
(十四)	行政院主計總處曾於 93 年 5 月 31 日函釋文康活動費之編列不包含約聘僱人員以外之臨時人員，然現今許多臨時人員為契約年聘，後於 110 年 12 月 18 日行政院主計總處回應媒體表示，自 111 年起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然審查預算時，各機關臨時人員文康活動經費預算編列情形不同，部分機關編列但也有機關未編列，恐產生同工不同權益之事。建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周知各機關文康活動預算得以編列臨時人員。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四十五)	112 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項下「中央總預算核編及執行」編列 357 萬 8 千元。查主計法規要求各機關之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均應附錄「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其用意在於充分揭露遵循立法院決議情形，以利立法院以及一般公眾之監督。次查，行政院主計總處自身之上開報告表，在決議為提出報告、書面報告之情形時，除報告之公文字號外，均為摘述公文之內容供參閱，然而其他機關卻只簡略記載公文函號。此種情形，有規避外界監督預算執行情形之嫌，不應再延續。爰要求動支本項經費時，行政院主計總處應明確以書面督導要求各機關，於單位預算書、法定預算附錄之「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不得僅記載函送立法院報告之公文字號，須確實記載辦理情形，並隨同預算法定程序之期程加以公開。	遵照決議事項辦理。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第 19 款第 7 項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2 億 1,437 萬 2 千元，照列。	
本項通過決議 2 項：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中醫藥發展法」第 12 條：「中央主管機關應強化中藥材源頭管理，積極發展及輔導國內中藥藥用植物種植；必要時，得會同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之。」惟要發展本地中草藥產業並沒有那麼容易，因中藥著重「道地性」，種原、栽種地區不同，都可能影響藥效，而相關發展成效有限。衛生福利部應就適於我國栽培且具有藥效之品項鼓勵種植，並進行本土自產中藥材之研究與應用，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期末書面報告。</p>	<p>今年(112)規劃進行臺產/陸產中藥魚腥草的化學成分、活性表現的研究分析與比較。目前進度已建立臺產魚腥草的化學指紋圖譜，並完成 7 個重要性成分的檢量線建立，與 7 個魚腥草樣品（3 個台產；4 個陸產）的含量分析測定。整體研究進度符合規劃設計。</p>
(二)	<p>為提升中醫藥研發能量，帶動我國中醫藥發展，行政院自 108 年起陸續推動「中醫優質發展計畫」及「中醫藥振興計畫」，根據中醫藥研究所統計，近年技術轉移權利金逐年增加，110 年達 508 萬元，111 年前 7 月更達 1,603 萬 7 千元，顯示已見部分成效。然而就總量而言，不論是投入研發預算及產出權利金金額仍屬偏低，仍應積極擴大研發能量。再者，該所技術商品化僅 4 案，除清冠一號、清冠二號外，另 2 案均因故終止合約，顯示該所在研究方向及技轉作業仍有改進空間，應持續與產學界緊密合作，共同提升中醫藥產業之發展。爰請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就如何提升研究量能，加強與產業鏈結，於半年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強化與國內具備研究優勢和研究能力之產學研團隊合作，已與三軍總醫院、台中榮民總醫院、花蓮慈濟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新光醫院以及衛生福利部台北醫院等教學醫院結盟、簽署合作意向書，進行學術及藥物研發合作；與大學及資通產業進行跨域合作，結合現代化科技擴大研究量能，共同就推動中醫智慧診療之學術研究與應用進行合作，並建立、分析與管理大數據資料庫，以及共同培育人才，已合作開發精準脈診儀，導入 5G 及智慧科技提升醫療及健康照護品質。 2.為提升研發成果產業應用價值，有效運用國有研發成果，促進技轉授權及技術商品化，除持續將研究成果專利化外，亦積極進行媒合與推廣，供產業擴散運用，以鏈結中藥產業精進傳統醫藥及開創產業應用價值。 3.本所業於本(112)年 8 月 11 日以衛授中字第 1121860043 號函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